

傳真通報

編號：參

字第004號

受理單位：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通報者：	蘇迪勒颱風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時間	104/8/6 17:30
		頁數	4頁
通報事項：	<p>一、檢送蘇迪勒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1次工作會報紀錄1份，請配合加強辦理各項災害整備應變事宜謹重點摘錄如下：</p> <p>(1) 目前離島交通已有停駛情形，後續有關海、空運停駛停航訊息，請加強宣導民眾提早因應。</p> <p>(2) 請通報外海作業漁船提早進港避風，提醒海上作業船隻及人員注意安全；另請加強沿海養殖漁業強化防護措施。</p> <p>(3) 由於颱風速度較快，且全臺均可能為陸上警戒區域請及早進行入山管制與登山客勸離等相關措施。</p> <p>(4) 請地方政府加強宣導低窪地區民眾嚴防淹水災情，並提醒易形成孤島之原民地區(如臺中市和平地區部落)作好防災整備工作。</p> <p>(5) 海上警報發佈後，沿海地區及東半部將有長浪出現周圍海域風浪明顯增大；請持續加強宣導民眾儘量避免岸際及海上活動。</p> <p>二、有關上述資料請利用EMIC上網至資料服務/資料搜尋/目錄查詢/蘇迪勒颱風/工作會報紀錄/蘇迪勒颱風第1次工作會報紀錄。</p> <p>三、通報收訖後請立即轉送直轄市、縣(市)長知悉，並請直轄市、縣(市)長或代理人(科、課長以上)簽</p>		

	名後儘速回傳：(02)81966730、81966735。
簽 收 回 傳 欄 (參字 004 號)	<input type="checkbox"/> 收到時間：104年__月__日__時__分 <input type="checkbox"/> 回傳時間：104年__月__日__時__分 縣 市 別：_____ 縣市聯絡人：職稱：_____ 姓名：_____ 縣市聯絡電話：_____ 縣市長(或代理人)簽名:職稱：_____ 姓名：_____

蘇迪勒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蘇迪勒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1次工作會報紀 錄

壹、時間：104年8月6日16時

貳、地點：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參、主持人：邱副指揮官昌嶽

記錄：趙勇維

肆、報告事項：略

伍、副指揮官裁示：

目前颱風中心在花蓮東南東方海面，暴風圈正逐漸朝臺灣東半部海面接近，對臺灣東半部海面及巴士海峽將構成威脅，請各部會本於權責，積極進行各項防颱工作，現階段整備工作除方才科技中心所提建議事項外，以下幾點請加強辦理：

- 1、颱風主要影響臺灣期間為明(7)至9日期間，請分析研判組持續掌握颱風最新動態。
- 2、請交通部針對離島地區交通預做規劃及配套措施，目前離島交通已有停駛情形，後續有關海、空運停駛停航訊息，請交通部加強宣導民眾提早因應。
- 3、請農委會漁業電台通報外海作業漁船提早進港避風，海上作業船隻及人員應注意安全。並請加強沿海養殖漁業加強防護措施。
- 4、由於颱風速度較快，且全臺均可能為陸上警戒區域，請交通部及內政部及早進行入山管制與登山客勸離相關規劃。
- 5、請經濟部提醒地方政府，對於低窪地區民眾應嚴防淹水災情。請原民會特別提醒易形成孤島之原民地區(如臺中市和平地區部落)，做好防災整備工作。
- 6、海上警報發佈後，沿海地區及東半部將有長浪出現，周圍海域風浪明顯增大，請交通部所屬海岸

國家風景區、內政部所屬國家公園、海巡署及地方政府加強宣導民眾儘量避免岸際及海上活動。

至教育部所提約有 50 名民眾及學生於該部廣場前聚集，已正式行文臺北市政府依災害防救法規定妥適處理，以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 節，請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再次轉知臺北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上開建議。